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龍記（百慕達）集團有限公司*
LUNG KEE (BERMUDA)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5)

關連交易
提供財務資助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十五日，本公司及高海定先生以擔保人之身份向銀行提供互相擔保以為龍記熱膠道取得銀行借款。

龍記熱膠道乃本公司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其權益分別由 LKM (BVI) (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持有70%權益及 Dynamic Allied (一間由高海定先生及其配偶全資擁有的公司，高海定先生為龍記熱膠道及 Dynamic Allied 之董事) 持有30%權益。因為高海定先生乃龍記熱膠道及 Dynamic Allied 之董事，並為 Dynamic Allied 之控股股東，故此，根據上市規則之意義，龍記熱膠道成為高海定先生之聯繫人並同時成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於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3(2)(a)條，本公司及高海定先生就龍記熱膠道之銀行借款而以提供互相擔保之形式向龍記熱膠道提供之財務資助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66(2)(a)條，因互相擔保涉及金額之有關百份比率大於0.1%但少於2.5%，此項財務資助獲豁免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惟仍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45條至14A.47條之申報及公告規定。

提供財務資助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十五日，本公司及高海定先生 (龍記熱膠道之董事) 以擔保人之身份向銀行提供互相擔保以為龍記熱膠道取得銀行借款。

互相擔保

- 日期 : 二零零六年六月十五日
- 借款人 : 龍記熱膠道(本公司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
- 放款人 : 銀行
- 擔保人 : (1) 本公司
(2) 高海定先生
- 銀行借款 : 將由銀行提供予龍記熱膠道動用之7,000,000港元循環信貸借款

銀行借款將於本公司及高海定先生簽署互相擔保後供龍記熱膠道動用。本公司及高海定先生須向銀行提供以共同及個別形式作擔保之互相擔保，作為銀行借款之抵押品。本公司及高海定先生根據互相擔保就銀行借款承擔之最高負債上限為7,000,000港元，互相擔保就該等負債於本公司及高海定先生之間沒有提供任何分配。

交易之原因

提供互相擔保作為抵押品，有助龍記熱膠道取得銀行借款以支持其一般之商務營運。

董事認為，銀行借款之利率及條款與其他銀行提供之利率及條款相似，並屬於一般商務條款。

一般銀行普遍要求由最終之上市控股公司提供以共同及個別形式作出之擔保，由於該等銀行對上市公司之財務狀況更具信心，因此認為該等擔保對該等銀行借款而言屬於更理想之抵押品。此外，以共同及個別之形式作出之擔保較為一般銀行所選擇。

由於互相擔保按一般商務條款提供，於上述情況下，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互相擔保之條款乃符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利益，並為一般商務條款及對本公司及其股東而言屬於公平及合理。

關連交易

龍記熱膠道乃本公司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其權益分別由 LKM (BVI)(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持有70%權益及 Dynamic Allied(一間由高海定先生及其配偶全資擁有的公司，高海定先生為龍記熱膠道及 Dynamic Allied 之董事) 持有30%權益。因為高海定先生乃龍記熱膠道及 Dynamic Allied 之董事，並為 Dynamic Allied 之控股股東，故此，根據上市規則之意義，龍記熱膠道成為高海定先生之聯繫人並同時成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於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3(2)(a)條，本公司及高海定先生就龍記熱膠道之銀行借款而以提供互相擔保之形式向龍記熱膠道提供之財務資助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66(2)(a)條，因互相擔保涉及金額之有關百份比率大於0.1%但少於2.5%，此項財務資助獲豁免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惟仍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45條至14A.47條之申報及公告規定。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並提供公司管理服務，而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模架、金屬及配件之製造及銷售。

高海定先生為龍記熱膠道及 Dynamic Allied (一間由高海定先生及其配偶全資擁有的公司) 的董事。

龍記熱膠道為本公司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主要從事銷售模具熱膠道系統。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意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具備如下意義：

「聯繫人」	指	擁有上市規則內所指之意思
「銀行」	指	一間獨立財務機構
「銀行借款」	指	將由銀行提供予龍記熱膠道動用之7,000,000港元循環信貸借款
「本公司」	指	Lung Kee (Bermuda) Holdings Limited (龍記(百慕達)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第一上市，並於新加坡交易所第二上市
「關連人士」	指	擁有上市規則內所指之意思
「互相擔保」	指	如上文「互相擔保」之段落所述，本公司及高海定先生就銀行借款向銀行提供之互相擔保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Dynamic Allied」	指	Dynamic Allied Investments Limited，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並由高海定先生及其配偶全資擁有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龍記熱膠道」	指	龍記熱膠道技術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並為本公司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其權益分別由 LKM (BVI) 持有70%權益及 Dynamic Allied 持有30%權益
「LKM (BVI)」	指	LKM (BVI) Limited，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並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高海定先生」	指	Mr. Karl Erik Helldin (高海定先生)，龍記熱膠道及 Dynamic Allied 之董事並為 Dynamic Allied 之控股股東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之法定貨幣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龍記(百慕達)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兼公司秘書
韋龍城

香港，二零零六年六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刊發之日，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邵鐵龍先生(主席)、邵玉龍先生、麥貫之先生、韋龍城先生及馮偉興先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陳振聲先生及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廖榮定先生、李達義博士及李裕海先生。

* 僅供識別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